

陕西省高速公路路政执法总队第一支队原城东所 维修项目询比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BN-省本级-2025-01386

项目名称：陕西省高速公路路政执法总队第一支队原城东所维修项目采购公告

预算金额：12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

最高限价：120000.00 元（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项目内容
陕西省高速公路路政执法总队第一支队原城东所维修项目	1	项	120000.00 元	屋面防水维修等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日历天内完成。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2. 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1）要求投标人提供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应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 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任何在建项目；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供应商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在各级建设诚信信息平台被列为投标受限制的行为人或被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供应商不得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与其他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6 月 27 日至 2025 年 7 月 1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西安市雁塔西路 189 号陕西省高速公路路政执法总队第一支队三楼

3. 方式：现场（获取采购文件时需提交的资料：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授权人与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如未按上述要求导致获取采购文件不成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响应文件递交

1. 时间：2025 年 7 月 7 日 15 点 00 分前（北京时间）；

2. 地点：西安市雁塔西路 189 号陕西省高速公路路政执法总队第一支队三楼；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7 月 7 日 15 点 00 分前（北京时间）

2. 地点：西安市雁塔西路 189 号陕西省高速公路路政执法总队第一支队二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陕西省高速公路路政执法总队第一支队

地址：西安市雁塔西路 189 号陕西省高速公路路政执法总队第一支队

联系人：锁凤

联系电话：13659292192